

苗栗縣政府 函

地址：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
聯絡人：王志慧
電話：037-559680
傳真：037-324626
電子郵件：c872023@ems.miaoli.gov.tw

受文者：苗栗縣大湖鄉新開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7月28日

發文字號：府教務字第112017251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0172514_112非現職國小教師18小時研習第二梯計畫.pdf)

主旨：檢送「112學年度苗栗縣『學習扶助』非現職國小教師知能研習實施計畫」第2梯次，請鼓勵貴屬符合資格者報名參加，並協助公告周知，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縣112學年度「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習扶助實施方案」整體行政推動計畫辦理。

二、旨揭研習內容如下：

(一)辦理日期：112年8月21日(星期一)至8月23日(星期三)。

(二)辦理地點：苗栗縣竹南鎮照南國小(地址：苗栗縣竹南鎮光復路331號)。

三、參加對象：

(一)有意參與學習扶助之非現職教師。

(二)符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作業要點」修正規定第六點教學人員資格者：

1、大學生(大二升大三)：指大學二年級以上(含研究所)在學學生且具下列條件之一者：

(1)具有國語文、數學、英語三學科教學知能者。

(2)受有相關師資培育或特殊教育訓練者。

(3)具相關科系或學習扶助經驗者。

2、社會人士：大專以上相關科系畢業之社會人士。

四、報名資訊(詳情請詳閱實施計畫)：

(一)112年8月1日(星期二)下午4時起至google表單

<https://forms.gle/3PpSoSFCCqDZTN1i9>進行報名，最遲至112年8月8日(星期二)下午3時前完成報名。

(二)依各科報名先後順序錄取，錄取數學50名、國語30名、英語20名共計100名，額滿為止。報名前請事先準備上傳相關文件電子檔或照片，請以姓名為檔名上傳。社會人士請上傳最高學歷證件及身分證；大學生(大二升大三)以學生證或是上學期成績單證明及身分證。

(三)112年8月11日(星期五)於教育處最新公告公布錄取名單。公告錄取後，若臨時無法參加，請於112年8月16日前告知，以利通知備取學員參加。若無告知未報到者，113學年度不再錄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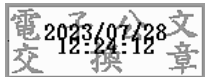
(四)112年8月21日(星期二)報到當天，請務必攜帶證明身份文件(大專畢業社會人士請帶最高學歷證件，大學生請帶在學證明或成績單等能證明就讀學校與科系之佐證資料)，於10時前完成報到。

五、請惠予貴屬參與本研習人員(含講師及工作人員)公(差)假登記，如有課務亦排代。

六、本案如有疑問，請逕洽承辦研習學校照南國小教務處陳佳
莉主任，指定聯絡公務電話037-472633*820。

正本：本縣各國民小學

副本：苗栗縣苗栗市僑育國民小學(本縣學習扶助資源中心)(含附件)、本府教育處



裝

訂

線

